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出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2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王延岭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规范公司运作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、《子公司管理制度》、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、《理财产品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

内部管理制度》、《突发事件危机处理应急制度》七项制度进行修订，本次修订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6 日